

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600991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2005 年 8 月

释义

本半年度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公司、公司	指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本公司董事会
长丰集团	指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菱汽车	指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双日	指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长沙长丰	指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衡阳风顺	指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
津惠线束	指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六、重要事项	10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8
八、备查文件目录	64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董事傅军先生、钟表先生、胡军先生，因故未出席董事会，分别委托董事李建新先生、姜景文先生、独立董事伍中信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郭孔辉先生、赵航先生，因故未出席董事会，全部委托独立董事钟志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铃木道幸先生、石川明彦先生审议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投弃权票。

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公司负责人李建新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兰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昌斌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UNAN CHANGFENG MOTORS CO.,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CFA
-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长丰汽车
公司 A 股代码：600991
- 3、公司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路 1 号
公司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111 号华菱大厦 8 层
邮政编码：41001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FMOTORS.COM
公司电子信箱：CFA@CFMOTORS.COM
- 4、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新
- 5、公司董事会秘书：姜景文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蒋建国
电话：0731-2881959
传真：0731-2881957
E-mail：jgjiang@cfmotors.com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111 号华菱大厦 8 层
-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长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111 号华菱大厦 8 层公司证券办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资产	2,704,197,124.80	2,798,442,845.23	2,820,172,926.49	-3.37
流动负债	2,570,960,346.58	2,680,531,736.42	2,680,531,736.42	-4.09
总资产	4,948,367,837.96	5,100,238,713.33	5,121,968,794.59	-2.9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956,052,154.30	2,021,638,302.16	2,033,220,435.47	-3.24
每股净资产	4.88	5.05	5.07	-3.37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4.79	4.97	4.99	-3.6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净利润	14,546,266.98	138,809,006.06		-89.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30,207.68	141,187,741.80		-85.32
每股收益	0.036	0.35		-89.71
净资产收益率 (%)	0.74	6.84		减少 6.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56,440.77	137,438,146.45		30.79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6,183,940.70
合计	-6,183,940.70

3、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0.33	9.96	0.50	0.50
营业利润	1.16	1.11	0.06	0.06
净利润	0.74	0.72	0.036	0.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6	1.02	0.05	0.0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期初值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值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239,789,800							239,789,8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55,673,500					-200,000	-200,000	155,473,5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9,743,200					+200,000	+200,000	19,943,2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64,373,100							64,373,100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82,880,500							82,880,500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22,670,300							322,670,3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0							78,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8,000,000							78,000,000
三、股份总数	400,670,300							400,670,300

2005年2月3日,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人民币60万元的价格成功拍得湖南永州市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所持有的公司20万股国有法人股,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份登记过户手续已于2005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关于公司股东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已于2005年3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 www. sse. com. cn](http://www.sse.com.cn) 上。

(二) 股东情况

-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36,072 户。
-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已流通或未流通)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864,100	38.40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64,373,100	16.07	未流通	无	外资股东

湖南经济技术投资担保公司		48,279,800	12.05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	+1,809,400	21,552,600	5.38	未流通	无	法人股东
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93,300	4.02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16,093,300	4.02	未流通	无	外资股东
永州市财政有偿资金回收管理中心		804,700	0.20	未流通	未知	国有股东
永州恒通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4,700	0.20	未流通	未知	法人股东
湖南省新田县氮肥厂		804,700	0.20	未流通	未知	国有股东
中国建设银行 - 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33,900	453,480	0.11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股或其它)
中国建设银行 - 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453,480	A股
赵大慧	451,456	A股
余汉江	302,936	A股
俞习文	285,800	A股
李晓更	250,000	A股
黄荣谷	236,300	A股
王卓妍	218,060	A股
吴鸿儒	200,500	A股
刘长林	190,615	A股
陆奇	170,431	A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召开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仙波保隆先生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和钟表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聘任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藤泽俊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仙波保隆先生和石建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意魏杰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选举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石川明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3、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曾敏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选举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吴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汽车行业在经历了 2003 年的井喷行情之后，逐步进入了平稳的发展阶段。今年上半年，国内汽车市场销售仅比上年同期略有增长，但汽车行业利润额大幅下降，特别是国内 SUV 市场销售比上年同期还有下滑。

报告期内，由于国际石油价格的持续攀升等因素，导致国内 SUV 市场需求萎缩；由于钢材等原材料价格大幅度上涨，导致公司产品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SUV 新厂家和新车型的不断增加，致使 SUV 市场竞争更加激烈，给公司的生产和销售都带来了很大的压力。针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着重抓好内部经营管理，加大自主研发的力度，降低生产成本，积极推进新产品的开发和上市，实施品牌战略，努力拓展市场，促进销售，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二)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行业，经营范围：轻型越野汽车及其零部件制造、销售；提供与上述产品有关的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目前主营中高档轻型越野汽车整车的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猎豹”CFA2030 系列、6470 系列、CFA6400 系列（猎豹飞腾）、CFA2031 系列（CK 车）等中高档轻型越野汽车。

报告期内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市场相对萎缩，使公司产品的销量下滑，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增加、产品毛利率降低。上半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3090.23 万元、净利润 1454.63 万元，分别比去年同期下降 0.61% 和 89.52%。

(2) 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含 10%)的行业或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整车及零部件	1,930,902,325.15	1,645,470,849.79	14.78	-0.61	10.88	减少 8.83 个百分点
分产品						
6470 系列 4*2	416,611,141.29	326,455,311.69	21.64	-46.36	-39.99	减少 8.33 个百分点
6470 系列 4*4	456,167,606.55	373,143,772.17	18.20	-1.47	9.42	减少 5.86 个百分点
2030 系列 (V6 车)	291,254,063.75	257,063,454.12	11.74	-55.80	-47.84	减少 6.05 个百分点
2031 系列 (CK 车)	751,803,083.54	669,697,273.65	10.92	04 年底的新产品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云南	182,827,521.50	4.51
湖南	180,800,762.27	8.10
广东	164,268,869.53	-57.48
四川	137,816,182.03	49.41
北京	100,132,913.59	19.30
贵州	99,374,433.40	9.86
山东	73,879,359.91	0.59
山西	73,388,373.02	-20.08
其他	918,413,909.90	17.40

(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由于日元升值、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产品让利降价销售等原因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8.83 个百分点。

(5)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	车桥制造及售后服务	汽车车桥制造及售后服务	268,000,000.00	532,711,091.50	-641,683.7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轻型汽车及零配件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生产经营 CJKY2031 (CK 车) 猎豹飞腾等车型	88,330,000.00	1,343,783,382.75	19,806,536.87
湖南长丰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销售等	销售公司生产的各种车型	28,000,000.00	75,673,338.01	2,285,849.10
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动力转向器等产品生产	汽车动力转向器、汽车音响、汽车空调	138,500,000.00	175,654,729.71	1,150,561.84
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线束产品生产	PAJERO 汽车线束产品制造	4,160,000.00	46,611,261.45	1,095,523.19

2、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经营中出现的主要问题

(1) 原材料价格上涨、汽车产品降价大副压缩了汽车制造商的利润空间，行业产能不断扩大、产品推陈出新，行业竞争异常激烈，汽车市场已从高速增长转为平稳增长，而由于能源价格的持续攀升，还导致国内 SUV 市场销售有一定幅度的下滑。

(2) 目前公司产品虽已形成系列，但新产品推出的速度仍偏缓，也影响了公司产品销售和新的利润增长点的尽快形成。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采取如下对策：

加强生产管理、增强服务意识，在继续保持和国际先进汽车制造商的合作的同时，加大自主研发力度，提升产品品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缩短产品开发周期，加快新产品上市的速度；加强对公司营销人员的培训，充实营销队伍的力量，积极拓展市场，做好产品营销和客户服务工作，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4 年通过首次发行募集资金 105,841 万元人民币，已累计使用 83,708.6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年度已使用 25,631.87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 22,132.40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在各募集资金项目银行专户。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预计收益	实际收益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增强越野汽车技术开发能力技术改造项目	10,228	否	5,474.36		不直接产生收益	是	是
轻型越野汽车车桥技术改造项目	30,370	否	23,800		171.43	是	是
汽车动力转向器技术改造项目	8,990	否	1,524.79		115.06	是	是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	否	28,000			是	

CFA2030 型 (V6—3000) 轻型越野汽车技术改造项目	10,813	是	4,656.17		收益无法分割计算	是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4,128	是	0		0		
合计		/	63,455.32			/	/

(1)、增强越野汽车技术开发能力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为 2002 年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第七批国债专项资金项目), 根据该批文, 项目总投资 17028 万元, 其中需使用募集资金 10228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研发大楼的建设, 相关设备的建造安装, 补充完善相配套的工装模具、夹具和检具及适应新车型开发所需的其他设备, 以形成汽车新产品的开发试验能力。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已投入募集资金 5,474.36 万元, 目前研发大楼已经竣工投入使用, 完成了招标设备合同签订、部分设备的验收、安装、调试及现场培训, 确定了设备与基础设计方案, 开始进行基础及辅助设施设计招标和施工。项目计划于 2005 年底验收完工, 到时公司将具备较强的汽车新产品的开发试验能力。

(2)、轻型越野汽车车桥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32322 万元, 其中需使用募集资金 30370 万元。该项目由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由衡阳风顺利用增资扩股所获得的资金进行本项目的建设 and 实施。根据公司与衡阳风顺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 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衡阳风顺增资扩股。截至 2004 年 6 月底, 衡阳风顺注册资本已增至 2.68 亿元, 公司现占衡阳风顺注册资本的 99.28%。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该项目共投入募集资金 23,800 万元, 项目二期技改工程已经完成, 设备调试也基本完成, 目前正在进行三期技改工程, 本报告期内该项目实现净利润 171.43 万元。

(3)、汽车动力转向器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8990 万元, 所需资金全部由募集资金解决。根据公司与长丰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 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长丰汽车 (惠州) 公司进行增资, 由该公司利用增资扩股所获得的资金实施本项目。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长丰汽车 (惠州) 公司完成项目投资为 1,524.79 万元, 完成了第一期技改, 目前正在进行第二期技改。本报告期内, 长丰汽车 (惠州) 公司实现净利润 115.06 万元。

(4)、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本报告期, 公司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8000 万元, 该项目已经全部完成。

(5)、CFA2030 型 (V6—3000) 轻型越野汽车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为 14238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将投入 10813 万元。本项目计划由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由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实施。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该项目已完成投资 8,081.17 万元, 其中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4,656.17 万元, 项目已建成了总装和检测生产线, 并向三菱汽车购买了 98 款 PAJERO V6—3000 型轻型越野汽车制造技术及制作了项目产品的车身模具, 公司永州基地已具备了年产 30000 辆越野汽车的生产能力, 其生产线完全能满足本项目的生产需要, 本项目不需再投入资金建设, 故本项目已经建设完成。2005 年 4 月 26 日, 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不再向本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4128 万元，全部由募集资金解决。本项目计划在全国各地建设十三个销售子公司和长沙零部件配送中心，各销售子公司采取与当地商家合资，以有限责任公司形式建设，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对销售子公司进行增资和长沙零部件配送中心的建设，完成项目建设。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未投入募集资金。公司目前已具备了较完善的市场营销网络，为整合公司资源、降低销售成本，2005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不再向该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3、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引进技术生产 CFA2031 系列新型越野汽车技术改造项目

经 200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投资项目“CFA2030 型 (V6—3000) 轻型越野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及“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28535.89 万元，全部投入新项目“引进技术生产 CFA2031 系列新型越野汽车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是利用从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引进的三菱 PAJERO CK 系列车型制造技术，对公司长沙星沙生产基地现有的整车柔性生产线中冲压、焊装、涂装和总装生产线进行相应的技术改造，新增部分工装夹具、检具、焊具、机器人及其它设备等，开发、生产、经营 CFA2031 系列新型越野汽车，本项目设计规模为年产 20000 辆整车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72332.8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27850.86 万元，新增铺底流动资金为 44482 万元。本项目资金由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28535.89 万元投入，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或向银行借款解决。报告期内本项目实际投入 20,253.28 万元人民币，本项目产品——CFA2031 系列新型越野汽车已投产下线，目前已开始量产，对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改造也在进行中。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收购长丰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

根据公司 2003 年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收购长丰集团持有的津惠线束公司 50% 的股份 (208 万股)，转让后，本公司持有津惠线束公司 50% 的股份，长丰集团不再持有津惠线束的股份。

本次股份收购以津惠线束公司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作为收购价格，确定转让总价款为 1000.935 万元。200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用自有资金以支票转帐的方式向长丰集团支付了所有收购款，有关工商登记变更的手续正在办理中。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末内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54.78 万元。

2) 引进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PAJERO CK 车技术开发项目

2004 年 9 月 3 日公司与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签订了引进三菱 PAJERO CK 系列车型技术的《许可合同 (CK)》和《工程技术服务合同 (CK)》，该两项合同已经公司 200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两项合同总价款 (含技术转让等费用) 合计为 7 亿日元加提成费和额外工作费，公司引进该技术生产的 CFA2031 系列车已经投产下线，目前已开始量产。截止本报告期，尚未支付引进该项目技术的合同价款。

3) 猎豹汽车新产品开发项目

该项目已经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预计总投资 5.5 亿元，项目投资全部由公司自筹解决，该项目已进入实施阶段。200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与意大利平尼法瑞纳研究设计开发公司签订了新车开发合同，合同总价款为 152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16470 万元），合同款项由公司根据新车型设计开发进度支付，该项目已报经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商务厅备案核准。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意大利平尼法瑞纳研究设计开发公司设计开发款 232.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2470.97 万元）。

4) 长沙星沙生产基地的建设和对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扩股项目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能力，拓宽产品系列，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已在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沙市星沙区）建设新的生产基地，主要用于生产轻型越野汽车。该项目已经公司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列入第三批国家技术改造“双高一优”项目，并获得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工业[2004]144 号”文件批准实施。该项目总投资 14215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9973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2423 万元，建成具有年产 5 万台生产能力的冲压、焊接、涂装、总装生产线和公用设施。报告期内，星沙生产基地技改投资已达 10.78 亿元，该基地已于 2004 年 8 月 28 日竣工，目前正在进行试生产。

经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决定将在长沙星沙生产基地投资形成的资产投入长沙长丰，对其进行增资扩股。现由于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了外部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为了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失，公司拟暂缓实施对长沙长丰进行增资扩股。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由于国家宏观调控导致汽车消费信贷依然紧缩；汽车产品频繁降价、能源价格上涨等原因更导致了消费者持币待购的观望心理，使得国内 SUV 市场销售比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的下滑，影响了公司产品销售；由于公司产品让利降价销售、钢材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降低等原因，并根据公司 2005 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预计公司 2005 年三季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下降幅度预计将超过 50%。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维护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

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制度建设，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刊登了《200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以 2004 年末公司总股本 40,067.0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80,134,060.00 元，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5 年 6 月 20 日，除息日为 6 月 21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6 月 24 日。

(三) 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收购资产情况

200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了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实际购买金额为 1,000.935 万元人民币，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依据评估价值确定，有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根据公司 2003 年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收购长丰集团持有的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50% 股权，共计 208 万股。200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用自有资金以支票转帐的方式向长丰集团支付了所有收购款，有关工商登记变更的手续正在办理中。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末内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54.78 万元。

(六)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结算方式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大包围等零部件	市场价格	4,281,172.33	100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橡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橡胶件等	市场价格	20,258.90	100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沙发	成本加合理利润	30,314,438.38	80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消声器等	成本加合理利润	4,458,109.36	80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汽车内饰件	成本加合理利润	13,310,439.53	98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汽车塑料制品	成本加合理利润	7,568,444.82	60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汽车空调	成本加合理利润	3,418,800.00	40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六和铝镁制品有限公司	汽车钢圈	成本加合理利润	7,031,070.00	100	银行转帐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技术提成费	国际市场价格	6,363,546.33	100	银行转帐
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KD 件	成本加合理利润	160,582,121.63	28	银行转帐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结算方式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成本加合理利润	88,096.21	0.60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内装饰有限公司	材料	成本加合理利润	831.00	0.01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沙发座椅调角器等材料	成本加合理利润	9,001,612.00	61.79	银行转帐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	成本加合理利润	445.50	0.003	银行转帐

由于汽车行业具有专业化生产的特点，利用稳定、专业化的配套体系，在保证采购零配件质量的前提下，有利于减少零配件开发建设的投入、提高公司产品的国产化率、降低生产经营成本，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公司合理配置和利用优势资源，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同时公司向以上关联方销售材料，是关联方生产汽车零部件所需的原辅材料，以便保证关联方及时向公司供应公司生产所需的零部件，且定价采取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公司也能因此获得一定的合理利润，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以上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符合公正、公允、公平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向控股股东收购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交易的金额为 1,000.935 万元人民币，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公司投资情况”。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的金额	发生额	余额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4,801.02	15,054.86
合计	/	0	0	/	4,801.02	15,054.86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万元人民币,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 0 万元人民币。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将计提的所得税继续增加对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负债。2001 年 9 月以前,本公司作为在编军需工厂,各期实现利润由长丰集团汇总,并以此为基数向广州军区后勤部工厂管理局上缴"所得利";2001 年 9 月根据中办发(2000)27 号文"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军队保障性企业交接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作为军队保障性企业由广州军区后勤部工厂管理局移交到湖南省人民政府管理,并"继续享受国家有关优惠政策"。另根据经湖南省财政厅湘财企(2002)22 号文明确:本公司"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免征的企业所得税用于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改造投入,作为国家资本金账务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大额欠款:

- 1) 归还应付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得税 6000 万元;
-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分别代建的长沙雅塘村职工住宅小区和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职工住宅小区,分别按已支付的工程款冲减对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欠款 18586.15 万元和 737 万元。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长丰集团有偿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每年度累计长丰集团提供的担保融资总额分段按收费标准计算向长丰集团支付担保费用,收费标准为:担保融资总额 10 亿元以内(含 10 亿元)按担保总额的 2%(每年)计算支付担保费用,担保融资总额 10 亿元以上的部份按 1%(每年)计算支付担保费用。合同有效期为 3 年,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向长丰集团支付该项担保费用。

2、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租赁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使用权的关联交易。

2005 年 1 月 7 日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与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租赁长丰集团拥有的湖南省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4 号街区的一宗土地的使用权,期限 20 年,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每年土地租赁费为 1,375,142.72 元人民币,租赁费用总额为 27,502,841.40 元人民币。该项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向长丰集团支付该项土地租赁费。

上述两项关联交易的公告已于 2005 年 3 月 2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

3、公司与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签订了引进三菱 PAJERO CK 系列车型的《许可合同(CK)》和《工程技术服务合同(CK)》的关联交易:

2004 年 9 月 3 日公司与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签订了引进三菱 PAJERO CK

系列车型的《许可合同（CK）》和《工程技术服务合同（CK）》，该两项合同已经公司 200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许可合同（CK）》交易价格包括入门费、开发费和提成费，其中（1）入门费为 4.5 亿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3375 万元）；（2）开发费为 1 亿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750 万元）（3）提成费分为整车提成费及备件提成费，整车提成费的收费标准为从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许可车型全套 CKD 件（轮胎、蓄电池、收录机及扬声器除外）的 FOB 价格中扣除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向公司销售进口 CKD 件实际 FOB 价格后差额的 3%；备件提成费的收费标准为公司将由或为公司制造的当地零件（轮胎、蓄电池、收录机及扬声器除外）作为备件销售给销售商或经销商的不含税价格的 3%。《技术服务合同（CK）》的交易价格包括基本工作费用和额外费用，其中基本工作费用为 1.5 亿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1125 万元）；额外工作费用则按合同规定的标准计算实际发生金额。

上述关联交易的公告已于 2004 年 10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200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利用 PAJERO CK 车型制造技术长沙星沙汽车整车生产基地正式投产下线，目前已经开始量产。报告期内，该两项合同价款均尚未支付。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4、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0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51%
公司违规担保情况	
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0
违规担保金额	0

5、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6、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公司或持有 5% 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长李建新先生于 2004 年 5 月 13 日出具《承诺书》，承诺“在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之日起两个月内，辞去在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的董事长职务”。公司股票发行后，李建新先生多次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辞去长丰集团董事长职务的请求，并于 2004 年 8 月 5 日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了书面辞呈。目前上级主管部门未同意李建新先生辞去长丰集团董事长职务的请求，因此未办理相关手续。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

(十) 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它重大事项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检查办法》，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于 2005 年 5 月 23 日至 5 月 31 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巡回检查。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接到了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湘证监函[2005]67 号《关于要求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对整改通知中所指出的公司运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和研究，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按照整改通知的要求制定了整改方案，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认真进行整改。相关公告已于 2005 年 8 月 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

2)、根据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对公司巡回检查后的整改意见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 2004

年度财务报告中存在的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相关公告已于 2005 年 8 月 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

3)、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现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为了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失，公司暂缓实施该项议案。相关公告已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

4)、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以及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湘证监函[2005]67 号《关于要求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对 2005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相关公告已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业绩告修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28 版	2005-01-28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股东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B13 版	2005-03-04	http://www.sse.com.cn
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 第 B13 版	2005-03-04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关于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第 C09 版	2005-03-25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10 版	2005-03-25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10 版	2005-03-25	http://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10 版	2005-03-25	http://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10 版	2005-03-25	http://www.sse.com.cn
200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10 版	2005-03-25	http://www.sse.com.cn
2004 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第 C09 版	2005-03-25	http://www.sse.com.cn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05 版	2005-04-27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37 版	2005-04-29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关于 2005 年半年度业绩预警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37 版	2005-04-29	http://www.sse.com.cn
200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37 版	2005-04-29	http://www.sse.com.cn
2004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B08 版	2005-06-15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08 版	2005-08-02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巡检意见的整改报告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08 版	2005-08-02	http://www.sse.com.cn
关于 2004 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08 版	2005-08-02	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重大事项补充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01 版	2005-08-12	http://www.sse.com.cn
关于 2005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信息更正补充公告	《中国证券报》 第 C01 版	2005-08-12	http://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18,814,439.00	862,296,613.90	600,509,873.75	634,528,438.18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五、2		303,496,252.97	280,979,305.49	255,450,593.00	259,620,600.00
应收股利					1,646,241.68	1,646,241.68
应收利息			54,990.00			
应收账款	五、3	六、1	161,239,055.49	249,499,765.57	662,314,710.32	1,019,844,938.50
其他应收款	五、3	六、1	27,260,412.70	30,612,867.32	176,151,300.75	8,597,604.03
预付账款	五、4		65,058,100.10	74,846,372.06	30,852,745.06	68,168,608.22
应收补贴款						
存货	五、5		1,318,689,307.21	1,296,795,423.50	415,354,493.31	422,738,855.67
待摊费用	五、6		9,584,567.33	3,412,497.39	5,186,558.05	941,295.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04,197,124.80	2,798,442,845.23	2,147,466,515.92	2,416,086,581.4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六、2	312,459.74	312,459.74	440,380,934.54	364,609,393.33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3,884,153.31	14,682,488.22	440,380,934.54	364,609,393.33
其中：合并价差			13,571,693.57	14,370,028.48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五、8		1,452,923,897.72	1,115,541,443.97	1,029,690,056.67	767,672,001.89
减：累计折旧	五、8		233,825,488.59	201,892,291.21	175,111,159.59	150,775,854.06
固定资产净值			1,219,098,409.13	913,649,152.76	854,578,897.08	616,896,147.8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6,044.73	415,224.11	346,044.73	415,224.11
固定资产净额			1,218,752,364.40	913,233,928.65	854,232,852.35	616,480,923.72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五、9		899,841,798.66	1,263,353,624.92	840,472,016.49	1,126,539,187.66
固定资产清理			1,833,862.44	1,441,881.85	1,613,579.04	1,441,881.85
固定资产合计			2,120,428,025.50	2,178,029,435.42	1,696,318,447.88	1,744,461,993.2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81,819,879.85	83,142,029.56	52,573,205.66	55,590,987.3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28,038,654.50	25,941,914.90	20,097,174.11	20,564,547.17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09,858,534.35	109,083,944.46	72,670,379.77	76,155,534.47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948,367,837.96	5,100,238,713.33	4,356,836,278.11	4,601,313,502.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1,412,947,172.41	1,446,219,678.34	772,943,801.31	1,060,219,678.34
应付票据	五、13	308,740,725.20	146,846,905.49	244,972,101.20	116,907,800.00
应付账款	五、14	429,413,601.30	474,753,364.14	459,084,900.21	486,791,040.94
预收账款	五、15	85,323,586.27	42,236,357.51	108,258,861.72	2,555,704.99
应付工资	五、16	41,645.41	117,169.50		
应付福利费		25,188,128.05	22,347,611.08	24,015,634.30	19,351,914.57
应付股利		17,868,197.45	60,410.00	17,868,197.45	60,410.00
应交税金	五、17	-52,482,163.72	-102,566,579.64	30,322,924.22	11,744,658.98
其他应交款	五、18	5,736,866.82	6,950,174.88	5,791,606.60	5,916,094.52
其他应付款	五、19	317,189,756.38	614,157,316.90	329,534,504.02	572,847,934.17
预提费用	五、20	20,992,831.01	29,409,328.22	18,077,847.52	2,343,589.49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70,960,346.58	2,680,531,736.42	2,010,870,378.55	2,278,738,826.0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五、21	336,100,000.00	326,100,000.00	301,100,000.00	301,1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336,100,000.00	326,100,000.00	301,100,000.00	301,10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907,060,346.58	3,006,631,736.42	2,311,970,378.55	2,579,838,826.00
少数股东权益		85,255,337.08	71,968,674.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2	400,670,300.00	400,670,300.00	400,670,300.00	400,670,3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400,670,300.00	400,670,300.00	400,670,300.00	400,670,300.00
资本公积	五、23	1,048,961,347.10	1,048,961,347.10	1,048,961,347.11	1,048,961,347.10
盈余公积	五、24	503,372,470.56	503,372,470.56	497,373,771.03	488,554,736.88

其中：法定公益金			45,830,252.18	45,830,252.18		
未分配利润	五、25		2,964,133.67	68,551,926.69	97,860,481.42	83,288,292.45
拟分配现金股利				80,134,060.00		80,134,06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3,902.97	82,257.81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6,052,154.30	2,021,638,302.16	2,044,865,899.56	2,021,474,676.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48,367,837.96	5,100,238,713.33	4,356,836,278.11	4,601,313,502.43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昌斌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26	六、3	1,930,902,325.15	1,942,731,119.20	1,888,968,872.59	1,335,903,751.94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26	六、3	1,645,470,849.79	1,483,956,193.97	1,663,709,772.46	1,122,535,114.9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27		83,449,391.88	73,899,017.08	46,766,964.42	48,423,183.38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982,083.48	384,875,908.15	178,492,135.71	164,945,453.64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五、28		6,734,101.26	6,081,859.42	-18,712,734.49	71,774,577.59
减：营业费用			59,338,077.34	87,824,776.46	48,095,194.19	3,791,333.10
管理费用			100,212,638.38	75,701,275.38	69,493,078.05	56,731,580.96
财务费用	五、29		26,556,411.47	42,499,261.07	17,189,231.67	42,047,663.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09,057.55	184,932,454.66	25,001,897.31	134,149,453.5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六、4	-375,585.17	53,338.69	-13,207,474.94	25,472,476.26
补贴收入	五、31		15,104,355.53	31,975,389.32	15,104,355.53	31,975,389.32
营业外收入	五、32		187,648.71	256,646.06	16,408.00	47,336.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6,371,589.41	2,635,381.80	5,474,827.31	2,274,735.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53,887.21	214,582,446.93	21,440,358.59	189,369,919.65
减:所得税		8,080,766.31	76,068,199.37	6,894,091.61	50,560,913.59
减:少数股东损益		8,526,853.92	-294,758.50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46,266.98	138,809,006.06	14,546,266.98	138,809,006.0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8,551,926.69	96,801,090.00	163,448,274.44	110,660,234.86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83,098,193.67	235,610,096.06	177,994,541.42	249,469,240.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3,098,193.67	235,610,096.06	177,994,541.42	249,469,240.92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134,060.00	96,801,090.00	80,134,060.00	96,801,09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2,964,133.67	138,809,006.06	97,860,481.42	152,668,150.92
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新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昌斌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8,350,972.84	1,509,291,797.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75,857.17	8,432,367.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41,280,705.69	25,718,629.37
现金流入小计			1,679,007,535.70	1,543,442,794.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1,809,711.83	810,440,75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483,878.12	46,607,554.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355,166.53	188,389,936.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84,602,338.45	90,022,401.30
现金流出小计			1,499,251,094.93	1,135,460,64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56,440.77	407,982,149.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2,006,815.00	1,027,35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现金流入小计			2,006,815.00	1,027,3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6,167,622.97	120,310,768.4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94.80	
现金流出小计			166,179,917.77	120,310,76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73,102.77	-119,283,418.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19,767,748.39	658,730,640.4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49	
现金流入小计			1,019,769,309.88	658,730,640.4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80,096,562.17	891,918,991.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8,738,260.61	89,528,944.61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078,834,822.78	981,447,93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5,512.90	-322,717,295.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82,174.90	-34,018,564.43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46,266.98	14,546,266.98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8,526,853.92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1,933,197.38	25,250,722.15
无形资产摊销		8,332,456.37	5,528,323.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6,739.60	467,373.0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172,069.94	-4,287,762.67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8,416,497.21	15,518,424.44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446,000.47	555,329.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6,984,185.07	29,398,687.15
投资损失(减：收益)		375,585.17	13,207,474.9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3,802.45	21,893,883.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8,884,489.18	231,462,401.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8,870,938.40	32,756,204.88
其他		-17,487,902.17	21,684,82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56,440.77	407,982,149.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8,814,439.00	600,509,873.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2,296,613.90	634,528,438.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82,174.90	-34,018,564.43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昌斌

(二) 财务报表附注

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经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1996]后生字第 331 号—关于设立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中国人民解放军广州军区后勤部工厂管理局“[1996]后工管字第 172 号—关于同意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发起人的批复”、湖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湘体改字[1996]53 号—关于同意设立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由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三菱汽车”）、湖南华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南新华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 10 家发起人发起设立。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1996 年 11 月 13 日颁发了注册号为企总股第 00229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原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张家铺 118 号，2004 年公司董事会决议注册地址变更为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路 1 号。

本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59 号文批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800 万股并上市流通，股票代码 600991。

本公司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新

注册资本：肆亿零陆拾柒万零叁佰元

经营范围：轻型越野汽车及其零部件制造、销售；提供与上述产品有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计价原则为历史成本原则。

5. 外币业务的核算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账户余额按当日市场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期末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属于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交付使用前,计入各项在建工程成本;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

对于境外子公司以外币表示的会计报表和境内子公司采用与母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编报的会计报表,按照以下规定,将其会计报表各项目的数额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表示的会计报表,并以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后的会计报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其中:

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合并会计报表的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数额计算列示。

7.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一般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计价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投资成本计价;

取得时的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款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后确定为入账成本;投资者投入的短期投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金额确定为入账成本;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短期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短期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入账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受让的短期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交易换入的短期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入账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换入的短期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短期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

如短期投资的分类单项市价低于分类单项成本，则按其差额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9、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和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并且确定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合理估计。除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外，下列各种情况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当年发生的应收款项；

其他虽已逾期，但债务方信誉良好、或与债务方存在连续往来关系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计 提 比 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5
1 至 2 年	5
2 至 3 年	20
3-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本公司销售收款一般给予购货方 1-2 月付款期限，根据本公司成立以来的情况，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回收情况良好，出现坏账的可能性很小，所以本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按 5‰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核算方法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

存货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除原材料外均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各项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

其中原材料采用计划成本计价，发出材料时将材料成本差异按领用材料占库存材料的比例在库存材料和完工产品之间分配。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即按个别存货逐项比较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如个别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个别存货成本,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低值易耗品不单独列账,并入原材料核算,在领用时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或当期生产成本。

产品成本核算方法说明

产品成本核算方法为逐步结转分步法,分品种计算产品成本。当月将生产车间发生的材料费用按计划成本在各步骤中进行结转,完工产品数量以最后一道工序的完工数量为准,在产品按原材料成本计价。月末将材料计划成本与材料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在库存原材料和完工产品之间进行分配。间接费用由完工产品负担。

11、长期投资及其减值准备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方法及原则

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受让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资产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 20%(含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含 20%)以上,或虽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方法:

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及因对外投出商标使用权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按 10 年平均摊销。

债权投资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方法: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现金购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权利息后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债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受让的长期债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减去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资产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以下规定确定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确认的收益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和补价，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债权投资收益的确认方法：

在债券持有期间按期计提的利息收入，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债券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处置当期的投资损益。

长期债券投资溢价和折价的摊销方法：

债券取得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平均摊销。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如出现下列迹象，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或持续两年发生亏损；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市价持续两年低于账面价值；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

期末根据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情况和预计未来恢复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债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的标准：

使用期限在 1 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械、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它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加上支付的运杂费、包装费、安装成本和交纳的有关税金等计价；如果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投资者投资转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计价；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

现值两者中较低者计价；

在原有固定资产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减去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的变价收入，加上由于改建、扩建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支出计价；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表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当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如接受捐赠的系旧的固定资产，按依据上述方法确定的新固定资产价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以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固定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

经批准无偿调入的固定资产，按调出单位的账面价值加上发生的运输费、安装费等相关费用计价。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不同类别固定资产的原值减去相应减值准备后的差额、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 限	预计残值 率%	折旧率%
房屋建筑 物	30 年	5	3.17
机器设备	14 年	5	6.79
电器设备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0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以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对已交付使用尚未办理移交手续的，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行调整。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按减值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当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公司为购建某项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因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成本：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借款费用，予以利息资本化；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固定资产购建过程发生中断，借款利息按以下情况进行处理：

如固定资产的购建发生非正常中断时间较长的，其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利息，不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购建重新开始后，再继续资本化；如中断是使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所必须的程序，则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利息，仍应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到当期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数。

资本化率确定的原则：

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只借入一笔专门借款的，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与折价或溢价摊销率之和；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专门借款的，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与加权平均折价或溢价摊销率之和。

14、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方账面价值确定；投资方账面未有价值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

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表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实际成本：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自取得当月起按摊销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摊销年限按以下原则确定：

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合同规定年限确定；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法律规定年限确定；合同与法律均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两者之中较短者确定；合同与法律均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 10 年确定。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个别无形资产项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丧失了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自费用发生之日起按受益期分期平均摊销。

16、应付债券的核算方法

应付债券按实际成本计价，债券溢价或折价采用直线法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分期摊销。

17、收入确认的方法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所采用的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采用权责发生制的原则，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所采用的确认方法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

同或协议总金额;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对该项交易的结果做出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公司允许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取得的收入所采用的确认标准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1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根据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对公司巡回检查后的整改意见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 2004 年度财务报告中存在的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以及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湘证监函[2005]67 号《关于要求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对 2005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

20、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和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关于印发 合并报表暂行规定 的通知》和财会二字(1996)2 号《关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是以公司本部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额编制而成。合并时,公司的相关投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相互抵销。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的 50%以上的,以及在 50%以下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对刚投资但由于处于筹备期,未进行正常经营活动,总资产、销售收入及净利润累计均不足母公司及子公司会计报表相关指标合计数的 10%的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的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均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应纳税税种及法定税率列示如下:

1、增值税

增值税按销项税与可抵扣进项税的差额计缴,税率为 17%。

增值税税率为 17%,其中根据财税[2002]9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 2001 年度用特种车辆免征增值税和消费税的通知》,专案车免缴增值税和消费税。

根据财税[2001]133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十五”期间三线企业税收

政策问题的通知》，及财税 2001 年 204 号《财政部关于三线调迁企业设立企业在“十五”期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文，本公司作为军队三线企业战略转移单位从 2001 至 2005 年度享受 90% 增值税按老企业占新企业股份比例超基数返还，本公司享受其中 40% 的税收优惠政策。

2、营业税

营业税按应纳税营业额的 5% 计缴。

3、消费税

本公司生产的汽缸容量在 2400 毫升以上的（含 2400 毫升）的越野车按应税收入的 5% 缴纳消费税；2400 毫升以下的，按 3% 缴纳消费税。专案车免征消费税。

根据财税 [2003] 3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猎豹牌小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及财税 [2000] 26 号《关于对低污染排放小汽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本公司生产的猎豹牌越野车经国家指定的检验中心样品检验和生产一致性审查，对达到《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11)》规定的排放标准的 2030A、2030B、6470E、6470G 车型按应纳消费税税额减征 30%，文到之日以前应减征的消费税可以办理退税或在以后应交的消费税中予以抵减。

根据财税 [2004] 16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猎豹牌轻型越野车减征消费税的通知》，本公司生产的猎豹牌越野车经国家指定的检验中心样品检验和生产一致性审查，对达到《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11)》规定的排放标准的、在 2003 年 3 月 5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生产销售的 CFA6470F、CFA6470H 型轻型越野车、2003 年 4 月 10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生产销售的 CFA2030C、CFA2030D 轻型越野车，准予按应纳消费税税额减征 30%，文到之日以前应减征的消费税可以办理退税或在以后应交的消费税中予以抵减。

2004 年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通知，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企业生产销售达到 GB18352 之 001 排放标准（相当于欧洲 标准）的小汽车，停止减征消费税，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对企业生产销售达到相当于欧洲 号排放标准的小汽车减征 30% 的消费税。

4、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7% 计算缴纳；教育费附加按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5、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3% 计算。

2001 年 9 月以前，本公司作为在编军需工厂，各期实现利润由长丰集团汇总，并以此为基数向广州军区后勤部工厂管理局上缴“所得利”；2001 年 9 月根据中办发（2000）27 号文“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军队保障性企业交接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作为军队保障性企业由广州军区后勤部工厂管理局移交到湖南省人民政府管理，并“继续享受国家有关优惠政策”。

另根据经湖南省财政厅湘财企（2002）22 号文明确：本公司“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免征的企业所得税由于集团技术改造投入，作为国家资本金账务处

理”

本公司根据该等政策规定，将计提的相关所得税金作为对长丰集团公司的负债。

6、其他税项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和合营企业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额	权益比例%
1	湖南长丰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	2,846.03	99
2	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	26,800.00	26,606.94	99.28
3	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416	1,009.94	50
4	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13,850.00	8,990.00	68.98
5	四川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	285	95
6	陕西猎豹汽车西北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550	55
7	安徽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	540	90
8	新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60	310	55.36
9	山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	450	90
10	内蒙古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40	90
11	湖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	475	95
12	长春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	540	90
13	河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	540	90
14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8,833.00	4,708.00	53.3
15	新华联（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	100	60
16	惠州市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40	90
17	广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900	90
18	福建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	540	90
19	江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	475	95
20	广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40	90
21	河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	540	90
22	贵州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	570	95
23	哈尔滨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	540	90
24	江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40	90
25	山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00	760	95
26	北京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800	80
27	上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900	90
28	西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70	95
29	甘肃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70	95
30	青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70	95
31	海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	450	90
32	重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70	95
33	浙江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70	95
34	辽宁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	540	90
35	北京会友猎豹汽车俱乐部	150	120	80

以上控股子公司中：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工业企业，主要生产经营 V6-3000 及其他型号的轻型越野汽车及零部件；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属于工业企业，主要经营汽车车桥制造、并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属于工业企业，主要生产经营猎豹系列车型的专用配线；长丰汽车（惠州）公司属于工业企业，主要经营汽车动力转向器、汽车音响、汽车空调等汽车零部件；北京会友猎豹汽车俱乐部属于商业企业，主要经营范围为文化交流、汽车展示、汽车销售、汽车装饰美容及维修、汽车比赛活动；其他均为销售子公司，属于商业企业，主营业务为销售猎豹汽车系列产品及其零配件、经营猎豹汽车维修、装潢、美容业务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未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现金	704,975.87	704,975.87	187,438.98	189,151.40
其中：人民币	704,975.87	704,975.87	160,556.37	160,556.37
港币			26,882.61	28,595.03
银行存款	866,519,246.99	740,207,076.25	844,879,217.61	826,577,566.35
其中：人民币	727,845,697.54	727,845,697.54	824,392,938.05	824,392,938.05
港币			504,022.11	536,128.32
美元	6,821.45	56,457.73	6,821.45	56,457.73
日元	138,666,728.00	12,304,920.98	19,975,436.00	1,592,042.25
其他货币资金	77,902,386.88	77,902,386.88	35,529,896.15	35,529,896.15
合 计	945,126,609.74	818,814,439.00	880,596,552.74	862,296,613.90

其他货币资金是汇票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未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03,496,252.97	280,979,305.4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03,496,252.97	280,979,305.49

3. 应收款项

(一)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未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0,543,343.39	96.58%	1,280,903.11	247,936,462.12	97.48%	1,280,903.11
1 至 2 年	611,888.70	0.37%	139,302.59	2,786,051.75	1.10%	139,302.59
2 至 3 年	1,553,393.45	0.93%	49,364.35	246,821.75	0.10%	49,364.35
3 年以上	3,556,824.44	2.12%	3,556,824.44	3,381,248.04	1.32%	3,381,248.04
合 计	166,265,449.98	100.00%	5,026,394.49	254,350,583.66	100.00%	4,850,818.09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相对于期初余额减少了 8826 万元，主要是北京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应收北京汇龙兴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给中国民政部 10,400.16 万元的车款已收回 4,454.18 万元。

(2) 2005 年 6 月 30 日欠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均为购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北京汇龙兴业	59,459,800.50	36.88%
广州市奕鑫商贸有限公司	33,954,713.00	21.06%
陕西日丰汽车工贸有限公司	6,167,466.00	3.83%
湖南汽车城华南汽车有限公司	5,090,266.00	3.16%
总参四部	2,100,000.00	1.30%
合 计	106,772,245.50	66.22%

(二) 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未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491,482.02	73.73%	108,562.85	26,796,812.72	86.04%	108,562.85
1 至 2 年	6,172,608.57	22.21%	30,017.27	2,079,930.33	6.68%	30,017.27
2 至 3 年	591,760.00	3.57%	31,905.25	1,733,542.30	5.57%	31,905.25
3 年以上	536,104.71	0.49%	361,057.23	534,124.57	1.71%	361,057.23
合 计	27,791,955.30	100.00%	531,542.60	31,144,409.92	100.00%	531,542.60

(2)2005 年 6 月 30 日欠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欠款原因
韩国宇信系统	12,144,896.28	43.70%	未结算的往来款
备用金	4,710,879.07	16.95%	未结算的往来款
永州商储工贸运输分公司	557,706.80	2.01%	未结算的往来款
广州汇腾设计制作有限公司	450,000.00	1.62%	未结算的往来款
永州社保站退休金	270,090.37	0.97%	未结算的往来款
合 计	18,487,768.75	66.52%	

4. 预付账款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未数	比例%	年初数	比例%
1年以内	64,863,944.10	99.70%	74,474,472.28	99.74%
1至2年	194,156.00	0.30%	196,323.38	0.26%
2至3年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合 计	65,058,100.10	100.00%	74,670,795.66	100.00%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与期初相比减少了 961.27 万元，减少了 12.87%。

本公司年末无预付持本公司 5%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本年无账龄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5. 存货

存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596,889,427.94	22,030,613.24	751,200,622.92	22,030,613.24
低值易耗品				
在产品	92,654,639.90		136,974,782.35	
自制半成品			3,475,260.49	
产成品	650,359,660.70	3,786,634.66	416,322,996.84	3,786,634.66
委托加工物资	4,602,826.57		14,639,008.80	
合 计	1,344,506,555.11	25,817,247.90	1,322,612,671.40	25,817,247.90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如下方法计算确定：

首先确定原材料的市价（由采购部门根据年末相同原材料购买的发票价格作为现行市价），再将成本与根据参考市价确定的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为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材料	22,030,613.24			22,030,613.24
产成品	3,786,637.66			3,786,637.66
合 计	25,817,247.90			25,817,247.90

6. 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发生数	本年摊销数	年末数
房租	2,342,680.06		167,244.61	2,175,435.45
广告费	1,523,650.43	937,500.26	1,042,419.61	1,418,731.08
其他	177,624.12	20,619,185.24	16,025,490.59	5,990,400.80
合计	4,043,954.61	21,556,685.5	17,235,154.81	9,584,567.33

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明细情况：

类 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数
其他股权投资	312,459.74			312,459.74

其他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股权比例	投资金额
成都猎豹汽车配件供应有限公司	10	20%	100,000.00

合并价差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本年摊销额	摊余价值
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14,370,028.48	10 年	798,334.91	13,571,693.57

以上股权投资差额形成原因：本公司 04 年度与长丰集团签订的投资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8,990 万元对长丰集团控股的长丰汽车（惠州）公司增资扩股，双方股权比例按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后净资产金额为依据重新划分，该净资产评估金额与原账面净资产存在的差额，形成本公司对长丰汽车（惠州）公司的股权投资差额。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原值合计	1,115,541,443.97	343,886,380.56	6,503,926.81	1,452,923,897.72
其中：房屋建筑物	546,410,933.74	97,841,298.72	1,314,188.58	642,938,043.88
交通工具	45,404,848.43	3,346,800.42	1,780,029.33	46,971,619.52
电器设备	32,268,800.43	4,399,785.68	212,566.40	36,456,019.71
机器设备	468,464,658.06	169,173,822.11	2,420,430.10	635,218,050.07
其他	22,992,203.31	69,124,673.63	776,712.40	91,340,164.54
累计折旧合计	201,892,291.21	36,439,031.36	4,505,833.98	233,825,488.59
其中：房屋建筑物	55,733,537.67	9,249,539.53	816,608.94	64,166,468.26
交通工具	10,918,145.63	2,560,622.74	846,134.78	12,632,633.59
电器设备	14,756,841.67	3,018,213.50	418,948.20	17,356,106.97
机器设备	113,924,948.54	19,104,056.68	2,085,445.03	130,943,560.19
其他	6,558,817.70	2,506,598.91	338,697.03	8,726,719.58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913,649,152.76			1,219,098,409.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0,677,396.07			578,771,575.62
交通工具	34,486,702.80			34,338,985.93
电器设备	17,511,958.76			19,099,912.74
机器设备	354,539,709.52			504,274,489.88
其他	16,433,385.61			82,613,444.96

根据本公司与工行永州市冷水滩支行签订的 2000 年抵字第 003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已作为抵押物，为 1998 年 9 月 17 日至 2007 年 9 月 15 日期间本公司在 25,800.00 万元最高贷款限额内的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万元）：

抵押物	资产原值	净值金额	抵押率%	抵押额
房屋及建筑物	10,324.00	10,325.00	70.00	7,200.00

机器设备	28,111.00	26,652.00	70.00	18,600.00
合 计	38,435.00	36,977.00	70.00	25,800.00

本公司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无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81,464.40		7,786.58	43,677.82
电器设备	13,904.55			13,904.55
机器设备	319,855.16		1,392.80	288,462.36
合 计	415,224.11		9,179.38	346,044.73

本年度无新增的固定资产减值，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为处置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转回的减值准备。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	年末数
长沙星沙工程		877,256,637.04	187,156,196.69	404,082,024.36	660,330,809.37
新研发大楼	80,000,000.00	11,610,999.56			11,610,999.56
雅塘村专家楼		168,416,189.19	25,478,254.42	189,602,902.31	4,291,541.30
研发大楼		50,208,432.17	7,013,662.00		57,222,094.17
CK技改			21,953,587.09		21,953,587.09
华联办公楼	92,553,971.70	210,600.00		210,600.00	-
衡阳风顺职工住宅		19,847,644.60	2,871,903.40	22,719,548.00	-
衡阳风顺公用设施		17,259,599.56	20,000.00	12,429,904.72	4,849,694.84
衡阳风顺一期设备		2,370,571.57			2,370,571.57
衡阳风顺二期厂房		1,131,244.95	403,154.28	985,913.29	548,485.94
衡阳风顺二期设备		83,172,084.74	14,872,041.00	67,340,704.94	30,703,420.80
衡阳风顺三期技改		255,694.90	13,208,233.60		13,463,928.50
衡阳风顺ERP		102,379.00			102,379.00
衡阳风顺华冠B区研 发中心		1,526,234.06	3,083,083.78	1,655,162.78	2,954,155.06
津惠线束厂房	7,834,745.40	1,064,218.38	1,104,449.00		2,168,667.38
永州网络工程		2,609,021.85		2,609,021.85	-
永州ERP项目	1,830,000.00	1,294,500.00			1,294,500.00
永州CAPP系统	250,200.00	100,080.00	75,060.00		175,140.00
永州俱乐部	27,279,169.20	16,483,156.54	667,664.12	709,559.64	16,441,261.02
永州扩建涂装	41,841,679.92	4,254,901.58	23,580,421.88	30.56	27,835,292.90
永州扩建总装	2,019,424.33	414,777.90	1,119,686.43		1,534,464.33
CFA2030E(F)模具	29,576,952.79	3,370,952.70	9,707,999.72		13,078,952.42
永州CF2			22,359,092.00		22,359,092.00
其他	1,953,362.44	393,704.63	11,066,942.75	6,907,885.97	4,552,761.41
合 计		1,263,353,624.92	345,741,432.16	709,253,258.42	899,841,798.6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了 36,351.18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在长沙星沙经济开发区投资兴建生产基地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及代建的雅塘村工程转入长丰集团公司。

资本化金额

工程名称	资本化率			转固定资产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数	年末数
星沙工程		20,220,390.55			20,220,390.55
合计		20,220,390.55			20,220,390.55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停工的在建工程，且在建过程中的工程项目无受损贬值的迹象，故未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始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商标使用权	股东投入	36,000,000.00	6,000,000.00	
非专利技术	股东投入	340,000.00	170,000.04	
土地使用权	出让	35,231,172.08	26,819,929.26	
非专利技术	购买	69,756,109.76	49,590,987.30	2,287,421.85
其他	购买	651,343.66	561,112.96	334,680.00
合计		141,978,625.50	83,142,029.56	2,622,101.85

续

项目	本年摊销数	累计摊销数	年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商标使用权	1,800,000.00	31,800,000.00	4,200,000.00	14 个月
非专利技术	17,000.00	186,999.96	153,000.04	54 个月
土地使用权	285,925.82	8,697,168.64	26,534,003.44	557 至 581 个月
非专利技术	1,448,209.03	19,325,909.64	50,430,200.12	6 至 97 个月
其他	393,116.71	148,667.41	502,676.25	
合计	3,944,251.56	60,158,745.65	81,819,879.85	

无形资产中“非专利技术”明细主要核算本公司于 1995 年和 2000 年从三菱汽车引进的与制造三菱 PAJERO（轻型越野车）相关的“专有技术、专利、技术转让及信息的实施权”。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无形资产减值情况发生，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发生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房屋装修费	10,168,662.85	5,233,334.69	3,935,512.12
开办费	212,975.38		
股票上市费	4,757,172.14		
土地使用权	26,366,761.26	20,564,547.17	
房租	480,00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61,708.65	144,033.04	
合 计	42,347,280.28	25,941,914.90	3,935,512.12

项 目	本年摊销数	累计摊销额	年末数
房屋装修费	1,371,399.46	4,633,531.31	7,941,480.39
开办费			
股票上市费			
土地使用权	467,373.06	6,269,587.15	20,097,174.11
房租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44,033.04
合 计	1,838,772.52	10,903,118.46	28,038,654.50

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向长丰集团租赁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2002 年 7 月，根据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的批复，本公司与长丰集团签定《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并按租赁合同分次支付了全部租金，支付的租金按合同规定的受益期平均摊销。

本公司与长丰集团签定《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内容如下：

租赁协议	租 赁 面 积 (平方米)	租 赁 土 地 位 置	租 金 (万 元)	租 赁 期
《土地使 用权租赁合同》	249,276.70	长丰集团生产 区内	2,441.97	2002 年 8 月至 2026 年 12 月
《土地使 用权租赁合同》	13,347.90	长丰集团生产 区内	160.39	2002 年 8 月至 2026 年 12 月
《土地使 用权租赁合同》	2,856.70	长丰集团生产 区内	34.32	2002 年 8 月至 2026 年 12 月
合 计	265,481.30		2,636.68	

12.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人民币	636,280,000.00	802,240,000.0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质押借款	人民币		
工行押汇借款	人民币	528,767,172.41	396,979,678.34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合 计		1,412,947,172.41	1,446,219,678.34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了 3327 万元，以上短期借款中保证借款、担保借款的提供保证、担保方全部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抵押借款抵押物情况见固定资产的说明。

逾期的短期借款

期末无到期未归还的短期借款。

13. 应付票据

类 别	年未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08,740,725.20	146,846,905.4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08,740,725.20	146,846,905.4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相对于期初增加了 1.62 亿元，增加了一倍多。应付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方便用以票据支付配套供应商等的货款，将收到的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在 银行，拆分开具小面额银行承兑汇票，从而导致应付票据的增加。

14. 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三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应付单位名称	金额	未付款原因	期后是否归还
常德汽车制造厂	148,680.00	货款	归还
丹东汽配总厂	113,000.00	货款	归还
秦川机床厂	109,000.00	货款	归还
长征轮胎有限公司	70,000.00	货款	归还
广州汽车灯具厂	60,539.54	货款	归还
山西转向器厂汽车方向机	51,450.00	货款	归还
四川绵阳汽车方向机总厂	51,272.30	货款	归还
合 计	603,941.84		

应付持本公司 5%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股东名称	金额	账龄	未付款原因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25,744,273.41	1 年以内	技术提成费

15. 预收账款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预收单位名称	金 额	未结转原因	年末是否结转
江西永达腾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709,240.66	未结算	
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466,900.00	未结算	
福建风山汽车展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未结算	
福建省三联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45,000.00	未结算	
洛阳市德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98,085.00	未结算	
河南省捷成实业有限公司	87,337.61	未结算	
上海和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5,400.00	未结算	
河南瑞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1,453.00	未结算	
新乡市新华夏汽车连锁有限公司	77,638.63	未结算	
衡阳维修站	34,000.00	未结算	
济源市中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9,002.00	未结算	
上海物资集团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	未结算	
合 计	4,239,056.9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相对于期初减少 4,308.72 万元，减少幅度 50.50%。

本公司期末无预收持本公司 5%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16. 应付工资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拖欠职工工资情况。年末余额为纳入合并范围的销售子公司欠付的奖金。

17. 应交税金

税 种	税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7%	-97,559,344.23	-121,577,980.14
营业税	5%	183,886.40	178,117.74
消费税	3%或5%	13,799,139.95	11,361,564.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2,513,385.24	2,893,221.13
企业所得税	33%	26,813,031.07	821,643.82
个人所得税		548,987.33	1,669,420.05
房产税		166,972.45	455,731.84
印花税		1,232,769.33	1,593,247.33
其他		-119,407.78	38,454.32
土地使用税		35,964.00	
车船使用税		-97,167.51	
合 计		-52,481,783.75	-102,566,579.64

其他应交款

项 目	性质	计缴标准	年末数	年初数
教育费附加	附加费	应交流转税的 3%	5,732,228.78	6,263,826.71
食品调控基金	地方附加	收入的 0.1%		54,153.54
水利基金	地方附加	收入的 0.08%	2,466.08	5,468.44
堤围防护费	地方附加	实交增值税 1.3‰		337,970.91
防洪保安费	地方附加	人年 50 元	1,869.74	284,185.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地方附加	实交增值税 1%	302.22	4,569.67
合 计			5,736,866.82	6,950,174.88

以上除教育费附加外其他各项费用，主要为合并范围内部分销售子公司按当地政策、法规规定计提的附加费或基金。

18.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相对于期初减少了 2.97 亿元，主要原因是代建的雅塘村工程及其他工程转入长丰集团从而减少其欠款所致。

大额其他应付款项

应付单位名称	金额	未付款原因	年后是否归还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548,595.31	尚未结算	未归还
济南二机订集团有限公司	11,988,000.00	尚未结算	未归还
长丰物流公司	8,399,388.48	尚未结算	未归还
三菱公司	7,191,000.00	入门费	未归还
金丰(中国)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6,960,000.00	工程未付款	未归还
技改工程款	4,664,675.23	工程未付款	未归还

3 年以上其他应付款

应付单位名称	金额	未付款原因	年后是否归还
广东侨报社	97,610.00	尾款未结算	未归还
湖南株州刘先烈	10,172.25	尾款未结算	未归还
工程款(汪显)	6,797.87	尾款未结算	未归还
焦作市民主支路	5,364.37	尾款未结算	未归还

应付持本公司 5%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股东名称	金额	账龄	未付原因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548,595.31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7,191,000.00	2 年以内	尚未结算

19. 预提费用

费用项目	年初数	期末数
房屋租赁费	89,600.00	278,939.97
借款利息	-	412,285.82
T/A 费	1,821,089.75	1,821,089.75
预提水电费	196,879.88	196,879.88
其他	2,559,981.29	637,100.10
广告费	18,747,024.48	16,299,257.48
售后服务费	3,061,060.82	693,575.39
运输费	2,933,692.00	653,702.62
合计	29,409,328.22	20,992,831.01

T/A 费核算本公司与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签定的与制造三菱 PAJERO (轻型越野车) 相关的非专利技术合同中规定的应由本公司负担的日本派遣人员的各项费用。此项费用由日方在派遣人员来华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 本公司据此预提此笔费用。根据合同规定, 日方派遣人员的费用为每人 6 万日元/天, 但实际按每人 4.5 万日元/天计算支付且已与日方协商一致。

20. 长期借款

序号	币种	借款条件	借款起止日期	借款金额
1	人民币	保证	2006.01.20-2006.01.20	30,000,000.00
2	人民币	保证	2004.01.09-2006.01.09	100,000,000.00
3	人民币	保证	2003.11.27-2006.11.26	30,000,000.00
4	人民币	保证	2004.01.09-2007.01.09	50,000,000.00
5	人民币	保证	2003.01.22-2007.01.20	40,000,000.00
6	人民币	保证	2003.01.23-2008.01.20	50,000,000.00
7	人民币	保证	2000.05.17-2002.05.16	1,100,000.00
8	人民币	保证	2003.01.24-2006.01.24	15,000,000.00
9	人民币	保证	2005.01.25-2007.01.24	10,000,000.00

10	人民币	信用	2004.04.22-2007.04.21	10,000,000.00
11	合计			<u>336,100,000.00</u>

以上借款提供保证方全部为本公司股东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长期借款比年初减少了 2500 万元。

21. 股本

股本

单位:股

	期初值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值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239,789,800							239,789,8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55,673,500					-200,000	-200,000	155,473,5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9,743,200					+200,000	+200,000	19,943,2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64,373,100							64,373,100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82,880,500							82,880,500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22,670,300							322,670,3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0							78,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8,000,000							78,000,000
三、股份总数	400,670,300							400,670,300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贰仟贰佰陆拾柒万零叁佰元 (RMB322,670,300 元), 根据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 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增加注册资本柒仟捌佰万元 (RMB78,000,000.00 元)。2004 年 5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59 号文核准, 于 2004 年 5 月 28 日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800 万股。

2005 年 2 月 3 日, 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60 万元的价格成功拍得湖南永州市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20 万股国有法人股, 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份登记过户手续已于 2005 年 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主要股东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期末金额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86.41		15,386.41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6,437.31		6,437.31
湖南省经济技术投资担保公司	4,827.98		4,827.98
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	1,974.32	+180.94	2,155.26
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1,609.33		1,609.33
湖南省信托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9.33		1,609.33
永州恒通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47		80.47
湖南九疑实业集团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80.47	-80.47	-
湖南省新田县氮肥厂	80.47		80.47
湖南潇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47	-80.47	-
永州市财政有偿资金回收管理中心	80.47		80.47
湖南省永州市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	20.00	-20.00	-
社会公众股股东	7,800.00		7,800.00
合 计	40,067.03		40,067.03

22. 资本公积

类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058,739,751.37		1,058,739,751.37
股权投资准备	907,597.94		907,597.94
评估增值	2,509,114.85		2,509,114.85
住房周转金转入	-13,195,117.06		-13,195,117.06
合 计	1,048,961,347.10		1,048,961,347.10

股本溢价增加额由本年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 7,800 万元股的溢价收入形成。

23. 盈余公积

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1,401,483.73		91,401,483.73
任意盈余公积	365,468,298.65		365,468,298.65
法定公益金	45,830,252.18		45,830,252.18
储备基金	336,218.00		336,218.00
企业发展基金	336,218.00		336,218.00
合 计	503,372,470.56		503,372,470.56

本公司盈余公积均为利润提取数。

其中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为本公司的合营公司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计提。

24. 未分配利润

利润分配顺序及比例

按本公司章程规定，依法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 5%的法定公益金；

按董事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分配股东股利。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

项 目	金 额
年初数	68,551,926.69
本年增加数	14,546,266.98
其中：本年净利润	14,546,266.98
本年减少数	80,134,060.00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到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134,06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数	2,964,133.67

根据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按每股 0.20 元向公司股东进行利润分配，共计分配 80,134,060.00 元现金股利。

25.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收入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专案及对武警的销售	8,469,648.20	8,142,009.79
民品车收入	1,922,432,676.95	1,637,328,840.00
合计	1,930,902,325.15	1,645,470,849.79

项目	上年度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专案及对武警的销售	71,865,000.00	67,249,299.65
民品车收入	1,870,866,119.20	1,416,706,894.32
合计	1,942,731,119.20	1,483,956,193.97

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收入比例
成都捷龙贸易有限公司	143,459,470.91	7.43%
云南港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39,830,598.37	7.24%
广州奕鑫商贸有限公司	72,187,703.48	3.74%
长沙鑫天机电有限公司	69,095,748.73	3.58%
湖南远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8,416,385.45	3.03%
合计	482,989,906.94	25.01%

2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目	税率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城建税	7%	11,453,710.89	14,546,642.42
教育费附加	3%	5,812,491.61	7,495,439.92
水利基金		8,208.93	32,599.78
主副食品调控基金		583.45	196,311.76
营业税	5%	11,018.30	-363,214.90
消费税	3%或 5%	66,138,958.25	105,829,159.96
防洪保安费		17,038.01	68,349.36
地方教育附加费		2,008.99	6,098.60
交通重点附加		5,373.45	4,335.78
合计		83,449,391.88	127,815,722.68

27. 其他业务利润

项目	本年数		
	收入	成本	利润
配件	2,196,241.87	1,338,587.30	857,654.57
材料销售	14,569,021.02	12,905,744.27	1,663,276.75
售后业务			0.00
其他收入	6,366,199.07	2,153,029.13	4,213,169.94
合计	23,131,461.96	16,397,360.70	6,734,101.26

项目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利润
配件	74,745.27	68,942.65	5,802.62
材料销售	31,048,042.73	28,596,649.97	2,451,392.76
售后业务	1,234,011.58	1,926,448.98	-692,437.40
其他收入	6,736,945.71	2,419,844.27	4,317,101.45
合计	39,093,745.28	33,011,885.86	6,081,859.42

2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47,269,621.20	46,126,459.35
减:利息收入	2,552,189.21	4,814,841.21
汇兑损失	9,162,133.67	
减:汇兑收益	29,447,569.80	18,840.65
其他	2,124,415.61	1,206,483.58
合 计	26,556,411.47	42,499,261.07

29. 投资收益

股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的收益	422,749.75	34,446.41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798,334.92	-1,753,305.87
合 计	-375,585.17	-1,718,859.46

30. 补贴收入

补贴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增值税返还	15,104,355.53	34,908,911.51
合 计		

根据财税[2001]13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十五”期间三线企业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1年204号《财政部关于三线调迁企业设立企业在“十五”期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文，本公司作为军队三线企业战略转移单位从2001至2005年度享受90%增值税按老企业占新企业股份比例超基数返还，本公司享受其中40%的税收优惠政策。

3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罚款收入	16,508.00	164,217.50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	73,063.51
保险赔款	-	
其他	80,240.71	1,607,622.80
固定资产盘盈	90,900.00	90,900.00
合 计	187,648.71	1,935,803.81

3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滞纳金	1,398.86	67,867.87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1,446,000.47	1,406,475.66
捐赠支出	4,803,597.81	6,194,902.71
处理产成品损失		158,977.44
罚款支出		162,371.56
其他	120,592.27	651,514.78
合 计	6,371,589.41	8,642,110.02

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类别	2005 年半年度
收银行存款利息	2,545,873.10
收往来款及保证金	25,391,095.00
保修及其他	13,343,737.59
合计	41,280,705.69

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类别	2005 年半年度
支付日常经营费用	84,602,338.45
其中：广告费	10,100,974.90
售后服务费	971,541.30
研发费用	19,773,118.63
运输费	14,659,604.32
支付往来款及保证金	20,254,390.33
其他	18,842,08.97
合计	84,602,338.45

3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年度没有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款项

(一)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60,344,572.72	99.15%	29,852.40	278,987,947.54	98.70	46,085.00
1-2 年	438,000.00	0.07%	98,850.00	305,800.00	0.10	15,290.00
2-3 年	1,544,000.00	0.23%	19,460.00			
3 年以上	3,693,124.44	0.55%	3,556,824.44	3,381,248.04	1.20	3,381,248.04
合计	666,019,697.16		3,704,986.84	282,674,995.58	100.00	3,442,623.04

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2004 年 12 月 31 日欠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原因
1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490,856,756.19	应收材料款
2	北京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3,705,453.69	购车款
3	广州市奕鑫商贸有限公司	33,954,713.00	购车款
4	陕西猎豹汽车西北销售有限公司	5,439,567.00	购车款
5	湖南汽车城华南有限公司	5,090,266.00	购车款
	合 计	599,046,755.88	

(二) 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未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6,200,670.52	99.85	58,869.77	8,646,973.80	97.01	58,869.77
1-2 年						
2-3 年						
3-5 年	19,000.00	0.01	9,500.00	19,000.00	0.21	9,500.00
5 年以上	247,350.02	0.14	247,350.02	247,350.02	2.78	247,350.02
合计	176,467,020.54		315,719.79	8,913,323.82	100.00	315,719.79

本公司无应收持本公司 5%及以上有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年末欠款余额前五名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原因
1	湖南长丰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58,380,104.08	往来款
2	备用金	7,467,312.99	备用金
3	其他	3,174,204.79	往来款
4	北京公司	1,439,687.79	往来款
5	研发中心应收款	1,304,594.13	往来款
	合 计	171,765,903.78	

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明细情况：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351,156,033.02			426,490,909.40
对合营企业投资	13,453,360.31			13,890,025.14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他长期投资				
合 计	364,609,393.33			440,380,934.54

(2)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本年摊销额	摊余价值
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15,966,698.31	10 年	1,596,669.83	13,571,693.57

以上股权投资差额形成原因：公司本年度与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投资协议，公司以货币资金 8,990 万元对原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长丰汽车（惠州）公司增资扩股，双方股权比例按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后净资产金额为依据重新划分，该净资产评估金额与原账面净资产存在的差额，形成本公司对长丰汽车（惠州）公司的股权投资差额。

3.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专案及对武警的销售	8,469,648.20	8,142,009.79
民品车收入	1,880,499,224.39	1,655,567,762.67
合计	1,888,968,872.59	1,663,709,772.46

项目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专案及对武警的销售	78,167,300.00	72,983,676.71
民品车收入	1,257,736,451.94	1,049,551,438.21
合计	1,335,903,751.94	1,122,535,114.92

前五名销售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云南港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39,830,598.37	7.44%
成都捷龙贸易有限公司	122,438,358.11	6.51%
广州奕鑫商贸有限公司	72,187,703.48	3.84%
长沙鑫天机电有限公司	69,095,748.73	3.67%
北京猎豹汽车销售责任公司	60,850,085.49	3.24%
合计	464,402,494.18	24.70%

4. 投资收益

股权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的收益	-13,848,632.41	25,472,476.26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41,157.47	
合计	-13,207,474.94	25,472,476.26

七、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对合并会计报表影响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已将采用不同会计政策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类型	法定代表人
1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汽车及零配件制造、销售等	第一大股东	国有独资	李建新
2	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	衡阳	车桥制造及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蒙泽祺
3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汽车及零配件制造、销售等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新农
4	湖南长丰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新农
5	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惠州	PAJERO 汽车线束产品制造	合营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世甲
6	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惠州	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建新
7	山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太原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8	陕西猎豹汽车西北销售有限公司	西安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9	四川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成都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杨跃生
10	安徽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国强
11	长春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向东
12	内蒙古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13	河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14	湖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天刚
15	新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16	新华联（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进口 KD 件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新农
17	贵州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天刚
18	广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南宁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天刚
19	江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南昌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天刚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类型	法定代表人
20	福建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21	河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表
22	江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23	广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州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天刚
24	哈尔滨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表
25	山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济南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表
26	惠州市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惠州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天刚
27	上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28	浙江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伟杰
29	北京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表
30	重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延军
31	海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天刚
32	甘肃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兰州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延军
33	西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拉萨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延军
34	青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延军
35	辽宁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	汽车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卫兵
36	北京猎豹会友汽车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零售汽车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表

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序号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减)数	期末数
1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6,800,000.00		176,800,000.00
2	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	268,000,081.00		268,000,081.00
3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88,330,000.00		88,330,000.00
4	湖南长丰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5	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4,160,000.00		4,160,000.00
6	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138,500,000.00		138,500,000.00
7	山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8	陕西猎豹汽车西北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9	四川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	安徽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1	长春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2	内蒙古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3	河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4	湖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5	新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16	新华联(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HKD) 1,650,000.00		(HKD) 1,650,000.00
17	贵州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8	广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9	江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期末数	本期增(减)数	期末数
20	福建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1	河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2	江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3	广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4	哈尔滨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5	山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26	惠州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7	上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8	浙江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9	北京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30	重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1	海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32	甘肃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3	西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4	青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5	辽宁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6	北京会友猎豹汽车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序号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864,100.00	38.40			153,864,100.00	38.40
2	衡阳风顺车桥有限公司	266,069,400.00	99.28			266,069,400.00	99.28
3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47,080,000.00	53.30			47,080,000.00	53.30
4	湖南长丰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7,720,000.00	99.00			27,720,000.00	99.00
5	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0,009,353.95	50.00			10,009,353.95	50.00
6	长丰汽车(惠州)公司	89,900,000.00	68.98			89,900,000.00	68.98
7	山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500,000.00	90.00			4,500,000.00	90.00
8	陕西猎豹汽车西北销售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			5,500,000.00	55.00
9	四川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850,000.00	95.00			2,850,000.00	95.00
10	安徽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11	长春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12	内蒙古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13	贵州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0	95.00			5,700,000.00	95.00
14	广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15	江西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750,000.00	95.00			4,750,000.00	95.00
16	福建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17	河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18	江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期末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9	广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90.00			9,000,000.00	90.00
20	哈尔滨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21	山东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7,600,000.00	95.00			7,600,000.00	95.00
22	惠州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23	新华联(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0,000.00	60.00			1,650,000.00	60.00
24	浙江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0	95.00			5,700,000.00	95.00
25	湖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750,000.00	95.00			4,750,000.00	95.00
26	河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27	新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00	55.36			3,100,000.00	55.36
28	上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90.00			9,000,000.00	90.00
29	北京长丰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80.00			8,000,000.00	80.00
30	重庆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700,000.00	95.00			5,700,000.00	95.00
31	海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500,000.00	90.00			4,500,000.00	90.00
32	甘肃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700,000.00	95.00			5,700,000.00	95.00
33	西藏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700,000.00	95.00			5,700,000.00	95.00
34	青海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0	95.00			5,700,000.00	95.00
35	辽宁猎豹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0	90.00			5,400,000.00	90.00
36	北京会友猎豹汽车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司		80.00				80.00

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

企业名称	投资对应的股本	股权比例%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64,373,100.00	16.07%
湖南省经济技术投资担保公司	48,279,800.00	12.05%
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16,093,300.00	4.0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湖南长丰橡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长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长丰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永州长丰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长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长丰六和铝镁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湖南长丰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安徽长丰扬子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长沙长丰联成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同受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二）关联方交易

重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湖南永州长丰汽车化工有限公司	汽车车身焊缝隙密封胶、玻璃胶、玻璃底涂、PVC 抗石击涂料等	以定价原则为基础，具体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可作调整
湖南长丰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汽车内饰压板、橡胶件、轮胎总成等	以定价原则为基础，具体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可作调整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沙发总成	以定价原则为基础，具体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可作调整
湖南长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为本公司提供运输服务	以定价原则为基础，具体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可作调整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提供汽车部件	以定价原则为基础，具体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可作调整
湖南长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提供汽车内部装饰材料部件	以定价原则为基础，具体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可作调整

定价原则：

- 1) 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
- 2) 国家物价管理部门没有规定的，按行业之可比当地市场价格；
- 3) 不高于向第三方供货的价格；
- 4) 若无可比之当地市场价格和向第三方供货的价格，按推定价格。

交易金额或相应比例
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度交易金额	上年同期交易金额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88,096.21	67,979.04
湖南长丰汽车内装饰有限公司	材料	831.00	37,430.72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9,001,612.00	19,021,401.65
湖南长丰橡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	2,187.31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45.50	3,381.61
湖南长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	9,011.50
湖南长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600.00
合计		9,090,984.71	19,142,991.83

采购货物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度交易金额 金额	上年同期交易金额 金额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大包围	4,281,172.33	874,640.86
湖南长丰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橡胶件等	20,258.90	22,608,502.37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沙发	30,314,438.38	75,696,280.46
湖南永州长丰汽车化工有限公司	密封件等	1,317,635.59	3,300,804.00
湖南长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消声器等	4,458,109.36	18,077,220.45
湖南长丰汽车内装饰有限公司	内饰件	13,310,439.53	25,624,465.91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技术提成费	6,363,546.33	22,291,510.09
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KD 件	160,582,121.63	615,151,490.73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件等	7,568,444.82	
湖南长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11,687,887.31	10,554,917.52
湖南长丰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汽车空调	3,418,800.00	
湖南长丰六和铝镁制品有限公司	钢圈	7,031,070.00	
合计		250,353,924.18	

技术提成费:根据本公司与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签定相关专有技术技术转让合同,本公司需向三菱汽车支付“许可证车辆”提成费及“当地备用零件”提成费,根据上述技术转让合同相关条文规定,“许可证车辆”提成费的收取标准为从三菱汽车“许可证车辆”全套 CKD 件(轮胎、蓄电池、收录机及扬声器除外)的 FOB 价格中扣除三菱汽车向本公司销售 CKD 件实际 FOB 价格后差额的 3%。“当地备用零件”提成费为 CFA 组装及(或)制造的各“当地备用零件”(轮胎、蓄电池、收录机及扬声器除外)销售价格 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技术转让

本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与日本国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签订了三菱 PAJERO io(KR45;小型四轮驱动车)技术转让合同,根据合同条款,本公司支付入门费 1.8 亿日元取得该技术的非独占实施权,款项分期支付;同日双方签订了三菱 PAJERO io(KR45;小型四轮驱动车)开发协议书,为了适应中国市场要求,本公司就对车身强化、排放法规对应及碰撞安全性能的提高等相关内容委托日方进行开发,并支付开发费 4.7 亿日元。上述两项金额合计 6.5 亿日元,折 45,897,800.00 元人民币,该技术转让费 2003 年已支付 5.15 亿日元,2004 年支付 0.45 亿日元,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尚有 0.96 亿日元技术转让费未支付。

与关联方的往来余额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2005. 6. 30	2004. 12. 31
应收账款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6,700.00
湖南长丰六和铝镁制品有限公司	601,967.30	
湖南长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37,4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41,061.57
应付账款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67,471.88
湖南长丰橡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402,105.34	11,895,838.81
湖南长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11,246,069.37	15,301,800.47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11,534,104.25	38,195,499.79
湖南永州长丰汽车化工有限公司	926,837.53	2,219,087.46
湖南长丰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1,426,411.10	483,331.72
湖南长丰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237,469.40	167,652.31
湖南长丰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56,294,324.35	
湖南长丰六和铝镁制品有限公司	2,362,751.90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25,744,273.41	29,813,313.50
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110,189,746.60	12,565,424.26
其他应付款		
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548,595.31	414,402,061.85
湖南长丰橡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76,198.86
湖南长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399,388.48	5,234,005.89
湖南长丰汽车沙发有限责任公司		6,467.40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7,191,000.00	9,331,869.74
应付股利		
湖南省信托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940.00	
湖南潇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0.00	194,372.24
湖南省永州市物资产业集团总公司	100,000.00	
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12,874,620.00	
日本双日株式会社	3,218,660.00	
湖南省新田县氮肥厂	160,940.00	
社会公众股	1,352,627.45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情况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人数	报酬金额	人数	报酬金额
董事、监事及高管	20	1,613,503.50		

披露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累计发生额。
本年度本公司无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情况。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于 2004 年 9 月 3 日与日方股东三菱自动车株式会社签定许可合同，合同主要内容为：三菱自动车株式会社许可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工厂为制造、组装、销售许可车型（CK 车型不包括他们的发动机、变速器、分动器）为目的而使用技术支持和专利的独占性实施权。为取得该技术支持和专利的独占性实施权，本公司同意支付三菱自动车株式会社如下费用：

入门费：45,000 万日元，为许可授予和技术信息特许使用费；

开发费：10,000 万日元，作为首次引进车型开发成本；

提成费：为本公司当地零件和用于装配许可产品的零件的 FOB 差价的 3%。

(三) 不涉及交易的其他重要关联合同与协议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长丰集团共为本公司 96,128.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行名称	贷款日	到期日	借款金额
1	工商银行冷水滩支行	2005.02.21	2006.02.20	1468
2	工商银行冷水滩支行	2004.11.12	2005.09.11	2480
3	工商银行冷水滩支行	2004.12.07	2005.12.07	1680
4	工商银行冷水滩支行	2005.01.08	2006.01.06	3000
5	长沙招商银行松桂园支行	2004.11.30	2005.11.28	2000
6	中国银行永州分行	2004.11.26	2005.11.26	3000
7	中国银行永州分行	2004.12.30	2005.12.30	3000
8	中国银行永州分行	2004.10.28	2005.10.28	3000
9	广州民生银行新城支行	2004.10.29	2005.10.29	5000
10	建行永州市分行一支行	2005.02.06	2006.02.05	5000
11	建行永州市分行一支行	2004.09.30	2005.09.30	4000
12	长沙建行赤新路支行	2003.01.21	2006.01.20	3000
13	中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2004.01.09	2006.01.09	10000
14	长沙光大银行新胜支行	2003.11.27	2006.11.26	3000
15	长沙光大银行新胜支行	2004.01.09	2007.01.09	5000
16	长沙建行赤新路支行	2003.01.22	2007.01.20	4000
17	长沙建行赤新路支行	2003.01.23	2008.01.20	5000
18	长沙兴业银行展览馆路支行	2005.03.25	2006.03.22	5000
19	长沙兴业银行展览馆路支行	2005.03.23	2006.03.22	3500
20	长沙兴业银行展览馆路支行	2005.03.23	2006.03.22	1500
21	长沙招商银行松桂园支行	2004.11.22	2005.11.22	5000
22	长沙交通银行黄兴路支行	2004.11.17	2005.11.17	5000
23	长沙交通银行黄兴路支行	2004.12.27	2005.11.27	1000
24	长沙光大银行新胜支行	2004.09.20	2005.09.19	4000
25	长沙光大银行新胜支行	2004.09.13	2005.09.12	3000
26	长沙光大银行新胜支行	2004.08.20	2005.08.19	2000
27	衡阳建行华新开发区支行	2003.01.24	2006.01.24	1500
28	衡阳建行华新开发区支行	2005.01.25	2007.01.24	1000
	合计			96,128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5-6-30	2004-6-30
主营业务利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33%	1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6%	19.80%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50	0.96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50	1.19
营业利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16%	9.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	9.51%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06	0.46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06	0.57
净利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74%	6.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7.14%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04	0.35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04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6%	6.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7.26%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05	0.35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05	0.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75%	53.10%
流动比率	105.18%	1.24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9.40	25.33
存货周转次数	1.25	1.86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公司董事长签署的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二)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董事长：李建新

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 25 日